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2 年度,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"《证券法》")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,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精神,恪尽职守,认真履行各项权利和义务,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,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,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。在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、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状况以及内部管理制度、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,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:

一、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,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历次董事会现场会议、股东大会会议,及时了解公司重大经营事项和重大决策情况,参与审议公司重大决策,并提出意见和建议;同时对公司重大经营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执行过程行使了监督权,起到了监督作用。

报告期内,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:

序号	召开时间	会议名称	内容(审议通过议案)
1			1、关于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:
			2、关于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;
			3、关于《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;
			4、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;
	2022 年 4 月	第三届监事会	5、关于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
	26 日	第四次会议	议案;
			6、关于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
			专项报告》的议案;
			7、关于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
			专项说明》的议案;

			8、关于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;
			9、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
			的议案;
			10、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;
			11、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
			案;
			12、关于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2	2022 年 8 月	第三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	1、《关于<2022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;
	, , , ,		2、《关于<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
	24 日		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。
3	2022 年 9 月	第三届监事会	1、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
	23 日	第六次会议	金的议案》。
4	2022年10日	2022 年 10 月 第三届监事会 24 日 第七次会议	1、《关于公司<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;
	_		2、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
	24 日		管理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议意见

报告期内,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公司财务情况、募集资金使用、关联交易、内部控制、信息披露管理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,根据检查结果,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(一)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22年,公司监事会按规定列席董事会,积极参加股东大会,对公司的决策程序进行了严格的监督,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均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,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要求,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健全完善中。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(二)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制度、定期报告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,认为公司严格遵守有关财务规章制度,财务管理规范,财务状况良好,财务报告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,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;公司定期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(三)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管理情况,认为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,未发生变更投向和用途的情况,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不当的情况,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。

(四)公司内部管理评价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,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,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,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。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。

(五)公司信息披露情况

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规和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,遵照"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"的原则开展信息披露工作,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全年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报刊上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定期报告、临时公告。全部公告的格式规范、行文严谨、内容均未出现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与监管部门沟通及时、全面、严谨,较好地保护了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三、监事会 2023 年工作计划

2023年,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

议事规则》的要求,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自身的职责,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,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,主要做好以下工作:

- 1、加强监事会监督职能,认真履行职责,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,掌握监督公司重大决策事项,对各项决策程序进行审核,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,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。
- 2、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,同时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,提高专业技能,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以及履职能力,完善内部工作机制,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,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,履行好监事职责。
- 3、对公司财务状况,经营情况、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检查,防范经营 风险,加强内部控制管理,维护好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